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过程中，能够较好的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为了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公司拟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聘期一年，费用合计 74 万元。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出具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出具的独立意见》。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3 月 28 日